

散文獎、小品文獎·初審會議側記

記錄◎陳思娟

王盛弘認為，今年的散文作品，在題材和寫作方式上，書寫親情、喪葬、死亡的作品比較少，「大部分寫手好像不斷被自己或者外在事件，一再折磨和傷害，都過得很辛苦。」他形容，每一次評審閱讀參賽作品，彷彿闖入別的人生，這次作品分為兩種面向：一種是瑣碎的日常生活細節性描寫，另一種是面對內心不起眼的感受，這種作品頗多，幾乎都一致地神經質且敏感，有著「排泄式的獨白」。「我不會特別挑選某類題材的作品，而是傾向選藝術性和文學性是否有良好表現的作品，但這方面看來，似乎不是很理想。」

劉梓潔指出，題材明顯呈現「親情退散」的現象，「這是相當可喜的。」因為前幾屆首獎作品幾乎都寫親情，造成後來幾屆文學獎有頗多書寫親情的作品；但是，「還是需要有新題材和好作品。」這次參賽者大多寫職場經驗，包括如「拆書人」的故事。比較不好的作品，有「偽原住民」作者，假造身分，歌頌童年，這類作品很容易就會被淘汰。

周昭翊讀到的作品，大多表現懷舊和親情，很多寫得很傳統的東西，不太有新意，較特別的是，描寫疾病的作品很多，包括老年失智問題，某種程度突顯對社會老年化現象的重視。可能因為現今網路書寫發達，大部分作品的敘述能力，都很流暢，但大多平鋪直敘，一件事很快就講完了，或者無病呻吟，整篇文章看不出亮點，只能從幾篇「佳作」挑選出較好的。

徐國能說，現代散文寫作，無論寫鄉土題材或都市題材或生老病死的親情傳統題材，最終都應該指向經過現代主義洗禮後，一種對內心更深處的挖掘，這次很失望沒有看到較好的作品。有寫各種人生面向的表現，熱鬧精采的作品；但終究無法達到透視內心層面，如果再多付出一點對文學的追求，一定會寫出更精采的作品。較好的作品中，有人從小鎮衰落看到自身的悲歡，勝出其他平鋪直敘，交代淒慘人生過程的作品。他認為，在寫作上還是要保有現代意識，和對自我的反省與覺醒。

蔡昀臻說，寫兒時之趣的散文較多，精神疾病（老年失智、憂鬱症、躁鬱症、精神分裂症……等）的作品增加不少，「與時俱進」，應是因應現在的社會狀況，有些作者甚至以第一人稱書寫病症。更生活化的作品，很難抓到一個好的切入面向。就水準而言，作品程度差不多，很難很快挑出特別好的作品。

凌性傑認為：「今年參賽的散文作品，親情和疾病的書寫占大多數。」這些寫作者都滿勇於暴露自己，可能是因為陌生和匿名的因素，所以很敢寫，這種很敢寫，很像談時事和政論的文章。這類作品很多，雖沒有特別好的，但也挑了一些寫得較好的。也有和親情有關、生活觀照較細膩的層面，有些作品反映了社會現象，比方談博士生處境的艱辛以及畢業後可能面臨失業問題，亦談及流浪教師。

羅珊珊提及：「散文寫親情和兒時記憶較前兩屆更多，雖寫得不錯，但文學性還不夠。」有些作者的故事令人感動，也有很誇張的生命經驗，讓人懷疑作者是否在寫小說？亦有鄉間種菜的紀實和女性題材書寫。

李桐豪觀察到，「散文作品有相同的寫作美學，形式上清一色採三段式分段，書寫主題相似，內容平淡，似乎是同一個團體訓練寫作，交出的投稿作品。」他也讀到女性戰鬥意味特別強烈的作品。

王盛弘說，大量的小品文象徵了全民寫作和素民寫作，「我讀到每個的人生經驗都好特別，讀得津津有味，尤其還有從監獄寄出來的作品，每一篇我都仔細讀過。」作者可能把人生最重要的歷程，化成一千字文章，所以讀到最後都會產生人生的感悟，「連我都被感動了，這些淳樸的文字具有魔力。但做為一個評審，我必須從文學的水準去評選。」他認為往年小品文語法參差，但今年沒有，這應是全民寫作的功能。

劉梓潔談到，今年小品文較少親情題材，有趣的生活切片題材增多，有寫家庭的，像是四、五千字小說或散文的開頭，似乎沒有寫完，精巧細緻的美文減少了，這也是好事，可讓寫作者去操控文字的平實趣味，若能更上手一點更好。

周昭翊表示，讀這次的小品文比讀散文更過癮，整體題材表現的面向非常寬廣，在一千字的篇幅中有時是小題大作，寫小故事或小感觸，或是用較大的題目去濃縮，例如寫農地徵收等社會現象的抗議性題材，讀來覺得很過癮。「如何定義作品寫得好或壞？無論是小題大作或大題濃縮，都取決於讀者閱讀時，是否會有餘味和感受到作品的高度，這是文學必備的條件。」其中也有富哲學性的作品，濃縮在一千字裡，顯得很精采，對於人際關係的處理，很像《等待果陀》；又或者寫出濃郁的親情，面貌多樣。

徐國能指出，這些參賽者應該都是素人，或對寫作很嚮往的作者，小品文限一千字以內，應該是剛剛好，可以把心裡的感受和靈光用此篇幅呈現。讀起來都很精采，但有時則覺得可惜、沒有繼續延伸，「我自己也在反省寫作散文和小品文之間的關係，如何在平實中有戲劇效果？」他更覺得，演變到後來，文學獎似乎扮演了社會心靈的告解對象，作者若有什麼苦悶就投稿抒發，很多作品都能精簡地把深刻的感受寫在有限的字數中。

蔡昀臻說，今年的小品文選不出厲害的作品，但作者文字表現很真誠，「我自己閱讀了都很感動。」因為篇幅關係，大部分都沒有寫得很完整，「文字上應該還是要講究文學性，畢竟這是個文學獎。」另外她也讀到小品文和散文兩類中有題目、內容幾乎相同的作品。

凌性傑認為，小品文獎很有社會療癒的作用，很多人藉書寫訴說無法訴說的事。「我看到一篇很動人的文章是國小畢業的學生寫的，很明顯是小學生的字跡並用學校的稿紙書寫，這非常有趣，一個小孩竟願意相信這個文學獎！」他還讀到許多不同年齡層不同性別的作者，願意吐露自己的心事，比方有宅男玩電玩的經驗，或是釣蝦者人生情緒的對照。

羅珊珊說，從作品看起來，作者好像都有接受過訓練，上過類似寫作班的課程。寫得都不錯，題材以親情和童年回憶較多，水準和技巧都差不多。

李桐豪表示，雖然有些寫新題材的作品，但最後還是會選較具精緻技巧之作。他覺得，「虛構的小品文作品變少了。」

散文獎、小品文獎·複審會議側記

記錄◎董柏廷

宇文正表示，今年經驗很特別，初次審閱作品時，感覺輕飄飄、抓不住特別深刻的印象，但當第二次閱讀，許多耐人尋味的部分反而顯現出來。以往大量作品書寫親情、詠物、同志題材，著重感官層面，主題清晰集中，但今年這樣的題材大量減少，似乎不在乎作品是否為「主流書寫」，就算寫親情也是單親家庭，或帶有傷害感。就整體觀察，「看到這個年輕世代的虛無感、被這個時代甩出去的恐慌，有別於老一輩的老靈魂，他們跟這個世界更接軌，能夠隨意到其他地方探索，考慮究竟是否要回台灣或留在他方，但心裡卻又更加孤獨。」談及評選原則，她說道，「後來抓住我的作品，常常不是主題表現得多深刻，而是氛圍抓住了我。」

往年皆評閱短篇小說獎，今年首次擔任散文獎複審的林黛嫻滿是驚豔，在大學教授散文課程的她認為：「散文形式已經到了一個需要去調整並尋找新意的階段。」閱讀到這批作品後，感覺很有信心，因為這四十篇的作者，大多在進行他們的「散文實驗」，有遵循散文傳統風格的作品，也有很具實驗性格的東西，很開心可以讀見這樣的創作，不過也因為每篇水準都很接近，增加了評選的難度，「完全無法預測誰會勝出，真的是要靠運氣了。」而她在圈選作品時，會注意各種形式、體材，讓不同類的作品入選，「我比較在意平衡。」

蔡逸君接著指出，今年作品突破以往，隨潮流書寫的題材（親情、同志）完全打散，看見所謂的

創造性，「在既定的形式與模式裡開始表現自己，就是創新的開始，雖然有時難免不穩，但是這批作者非常誠懇。」他發現，參賽者漸漸拋棄參加文學獎的意識，不耗費太多力氣刻字描繪、咬文嚼字，「雖然剛開始看會覺得有點鬆散，但內層的底蘊讓人覺得很不簡單。在現今文藝書寫幾乎無利可圖的情況下，還如此誠懇地寫作，讓我覺得很難取捨，刪掉任何一篇都捨不得。」他接著表示，評選作品會以「誠懇」為首要考量，之後再比較形式，讓形式創新、節奏舒服乾淨的作品入選。

關於小品文獎，蔡逸君說，因為是「小品文」，他會先排除具有劇情、故事性、類似極短篇的作品，選出較有餘韻者。他提出觀察，「現今網路上，很多寫手的文章都寫得非常棒，無論發表的東西是否為小品，往往都能在一個簡短篇幅裡營造驚奇感，而也正因為並不是在參加比賽，所以可以很自在書寫，那種自在無法從參賽作品中找到。」透過文學獎比賽選出來的作品，則需與網路上的此些書寫區別開來，於是，「我會盡量挑選從個人的生命經驗與情感出發，並且觸碰到心靈，或是具有更深一層思想魅力的作品。」

林黛嫻認為，評審小品文與散文同樣困難，因其字數少，每篇作品的面貌就更為相似，「要在類近的長相找出個別的特點實在不容易，我傾向較為傳統定義，覺得小品文是接近散文的，創作者只需要寫一個很簡單的東西，用這個簡單的東西把想表達的感情表達出來即可，而不是非要說一個故事。在一千字的篇幅裡，要把故事說好，其實是很困難的。」因此，文字的表達能力成爲是否出線的關鍵。對於整體作品看法，她說，「與散文相同的是，小品文也充滿具實驗風格的作品。此外，因爲篇

幅較短，所以題目也相對重要。許多作品更是成功用準確的文字與觀點去經營，並從奇特角度切入，如〈蝦窟〉、〈糞器〉，這種東西沒有想過可以發展成一篇文章，是滿難得的現象。」

宇文正表示，自己在挑選作品時，傾向於兩種類型，其一，回歸到「明清小品」，抒發胸臆的概念；其二，則是如西方「隨筆」(essay)，讀來輕鬆舒服的作品，並認同前兩位評委的看法，「戒除掉有布局、有小說性質的文章。」接著補充說明，「我同意蔡逸君的說法，因為當今網路充斥著各種知識，隨便丟出一個問題，便會有知識豐富者來回答，也因此認為，小品文應當還是精練，而非知性的作品。」此外，小品文與散文能相輔相成觀察到整個新時代的寫作趨勢，「散文情感較為厚重，看見年輕世代不同於老一輩的孤獨感；而在篇幅短小的小品文中，就可以更細節地看到許許多多生活的片段，像是一人世界裡的小小孤獨，或者小小挫敗。」

散文獎決審會議紀錄

記錄◎董柏廷

平實細膩人間事

時間：二〇一四年十月十七日下午二時半

地點：《自由時報》一樓會議室

決審委員：阿盛、周芬伶、陳列、張瑞芬、劉克襄（依姓氏筆順排列）

會議開始，先由林榮三文化公益基金會執行長蔡素芬報告收件情形，本屆共收到三百七十四件來稿，由王盛弘、劉梓潔、徐國能、周昭蓓、凌性傑、蔡昀臻、李桐豪及羅珊珊八位初審委員分四組進行初審，選出四十篇作品進入複審。再由複審委員宇文正、林黛嫻、蔡逸君三位複審委員，選出十五篇作品進入決審。劉克襄為本次會議主席，各委員先針對本屆作品發表整體看法與評選重點。

阿盛：十五篇決審作品，題材幾無重複，與以往不同，很值得高興。大部分創作者書寫個人的生活經驗或感懷類記事。作品水平齊整。但坦白說，並沒有十分亮眼之作。寫作技巧上，我所挑選的前幾名，無論章法結構或者內涵，都算相當好，沒什麼可以挑剔。

陳列：我贊同阿盛。十五篇中具備各種題材，有的寫得輕、有的寫得重，有的寫得平實、有的寫

得濃烈。我並不很在意作者寫什麼，而是怎麼寫，如何引領讀者進入敘述，如此便包括文字、語法、節奏等考量。散文畢竟是親切的文類，無論風格是細膩或準確，還是要能夠引領讀者進入敘述脈絡之中。我不喜歡有太多花樣，或是強烈感受到在自說自話的文章。

周芬伶：四千字的散文本來就較尷尬，以三千字與五千字的差距來看，若一個題材寫三千字即可，爲了參賽，難免會摻水到五千字。而四千字剛好卡在中間，不適合小題材，也不適合大題材，因此變得限縮。有些人喜歡用敘事堆疊，也有人愛用分段剪裁，拿捏得恰到好處的散文反而少見，不過在題材表現上，這次大多有抓到一個重心，但感覺都只寫到八分，以往經常可見施展到九分，甚至接近滿分的作品，這次就沒有了，有點遺憾。

張瑞芬：整個閱讀過程很享受，看完後第一個念頭是：評審將會有很大的分歧，原因之一如阿盛所說：題材多樣。有些文章無法放在一起討論，因爲寫法跟題材完全不同。另外，散文慢慢從以前六千字篇幅限縮到了四千字，或許與現代人的耐性有關，因此文學獎徵文字數也跟著縮減。時代進步得很快，但人的耐心在降低，因而逼迫作者們得讓散文變成一種精簡的藝術。散文不一定要驚世駭俗，畢竟太陽底下也沒什麼新鮮事，能夠用平實細膩的方式表達人間事，或是平凡切面，就很了不起。這次參賽作品中，看到很多我很欣賞的創作，不過也如周芬伶所言，像還有一點沒說完，但就把它當做是餘味也不錯。

劉克襄：我與周芬伶有同樣的疑問。閱讀作品時難免會發現，需用兩、三萬字發展的題材卻被放

進四千字裡，也會有一、兩千字就可以掌握住的題目，卻拓展成四千字，而我比較喜歡能讓一隻小魚在四千字篇幅中游得非常快樂的作品。我相信十五位參賽者都是年輕人，他們對散文的定義與看法，展現出不同的面向，譬如有人寫自然生態、有人寫走路、有人寫家族歷史，書寫方式跟我們那個年代也略微不同，而這個不同，往往會讓評審一邊發現缺點，卻也一邊欣賞優點。於是這些作品中是否存在絕對的好作品或壞作品，對我而言不是非常重要，因為在閱讀時，我是感到快樂而且享受的。

經評審協議後，決議首輪每人圈選四篇，結果如下：

五票作品

〈神的遊戲〉（阿盛、周芬伶、陳列、張瑞芬、劉克襄）

三票作品

〈冷熱體事〉（周芬伶、張瑞芬、劉克襄）

兩票作品

〈鬆綁〉（陳列、張瑞芬）

〈天籟調〉（阿盛、劉克襄）

〈結婚座〉（周芬伶、陳列）

一票作品

〈新町歲月〉（阿盛）

〈出海口〉（阿盛）

〈慕谷〉（張瑞芬）

〈我家住在張日興隔壁〉（陳列）

〈挖地球的人〉（周芬伶）

〈停靠之前〉（劉克襄）

○票作品

〈黑貓〉、〈鬱鬱黃花〉、〈小性史〉、〈人魚時鐘〉

未獲票作品不列入討論，評審針對一票以上作品討論優缺點。

一票作品

〈新町歲月〉

阿盛：寫一個城市的小小歷史，文字簡潔，裡邊的花街紅牌小紅，雖著墨不多，但令人印象深刻，文氣流暢地把庶民生活帶了出來。

劉克襄：文字、內容都好，問題在形式上，開頭讓我覺得應是要寫兩、三萬字以上，卻塞進四千字內。切入方式也不甚好，其實可以從一個小方向帶入。這是一個可以好好發揮的題材。

陳列：我同意劉克襄，這個題材可以寫得很豐富。我不喜歡語法上的糾纏牽扯，甚至會被文中提到的路與方位搞得混亂，有些敘述是回憶性的，有些卻又像現在式，文中沒交代清晰，讓我被帶進一個迷亂的空間與時間。

〈出海口〉

阿盛：我只對文中穿插「維基百科」有意見，其餘部分我覺得還不錯，是一篇大時代中的家族小史，雖然每個人對歷史事件的看法很直觀，但作者把他的經驗寫了出來。

劉克襄：形式上加了「維基百科」後，反而壞了本文部分，我覺得可以從第三段開始寫起就好。

〈慕谷〉

張瑞芬：我很驚訝只有我投，這篇我第一次看沒有那麼喜歡，也沒那麼懂，但看了第二次、第三次後就明白了。寫一個平靜美景裡的殺戮跟死亡、現實的殘酷。結構有趣，從靜的美景再到驚心動魄的殺生，之後又回歸平靜，讓水照樣流著，彷彿〈鱒魚五重奏〉，作者不試圖解釋或批判，讓文章顯得有餘味。慕谷慕魚歷年來常遭地震、土石流殘害，身住其中的人更是流離失所，若重心放在環保意念上，談其復原，那樣就俗套了。但從一名大學生，目睹整個殺戮過程，靜靜看著一切發生，正如同大自然加諸人身上的殘忍，作者撇開教條式的口吻傳達天地悠悠，一切自有定律，藉殘忍的殺戮點出任何事情本身即是殘酷，但在這殘酷的背後也隱含生存意義，文字展現的節制力量相當不簡單。

陳列：殺獼猴的部分占了四分之一篇幅，若真要用殺猴子的過程與美麗河谷對應，我覺得比例不

均。另外用字不是很準確，譬如形容夏日的下午用「玻璃色」，什麼是玻璃色？或者說溪水氣勢磅礴，感覺沒有仔細觀察、描繪河水的模樣。另外有些用語很因循。結構上，看不出要以一種對比來看待，寫「鑰匙掉了」，也不見其隱喻或象徵，變得拉雜，敘述感覺拖拉、牽扯。

阿盛：瑞芬說的一部分我同意，作者筆調淡，想藉由殺猴來反襯美跟寧靜，同時讓讀者反思。但就如同剛剛陳列說的，許多事件與片段無法與作者想要表達的東西連結，讓我心靈無法有相當程度的契合。

劉克襄：這篇讓我很有掙扎，文字我非常喜歡，讓我想起吳明益，但從溺水的故事之後，就無法跟前面的場景呼應，主要是殺獼猴那段，描述得非常精采，可是就散文鋪陳來看，它讓我產生錯亂，這樣的錯亂使我無法將殺戮跟寧靜對照，反而分散了注意力。

〈我家住在張日興隔壁〉

陳列：這篇具有懷舊情懷。重新觀察一個已經沒落的眷村，讓人物與空間再現，但文字迂繞，整個故事發生的位置，包括敘述者的家很像是一座迷宮，使人暈頭轉向。且也因爲材料豐富而顯得拉雜。

阿盛：我倒覺得材料不夠，問題在起筆的幾大段，自己家跟眷村沒有太大關係，如果從出生在眷村中開始講起，可能會更好。

張瑞芬：看完這篇我真的跑去田野調查，確實有這樣的一個眷村跟這樣的一間店，只是作者把它

稍微處理過。另外，最近看很多作品，感覺時空幾乎被抽離掉，讀完後無法具體知道方位，我認為把自己筆下故事的確切座標寫出來很重要，寫散文不能怕洩漏一點細節，這樣才可以使人產生聯想，這篇完全像Google Map，經、緯度定位來寫故鄉。

〈挖地球的人〉

周芬伶：很平實，表現一個台灣阿爸的精神，人物刻畫有突顯出來，缺點是台語處理得不是很好，若沒有人特別喜歡，我也可以不支持。

〈停靠之前〉

劉克襄：從一個要考鐵道員的年輕人搭火車去考試的過程寫起，一路上想著的也是當鐵道員的父親的事，文章中有許多關於鐵道的知識，感性與知性交融，讀起來非常貼切、到位，甚至把南迴線的地景與風貌仔細描繪，讀來很有共鳴感。但我比較不喜歡有時會有較文謏謏的句子跑出來。

周芬伶：這篇有很多短段、短句，敘述很碎，彼此之間的銜接也跳得很厲害，很難形成一個整體印象。如果能把列車行走的感覺跟文章節奏連在一起，會更好，不曉得這樣的碎亂是否是故意的？有達到明快的節奏或是詩的效果嗎？但我仍覺得題材不錯。

陳列：事實上這篇我有某種程度的喜歡，不過確實滿文謏謏的，不是只有文字措詞，還包括敘述條理，以及語法，有很深的造作感。

一票作品

〈鬆綁〉

張瑞芬：透過一隻瀕死的狗喚起人的道德良心，很強烈打中人們的惻隱之心。但我覺得它有一個小小的缺點：主題是「鬆綁」，但最後結束的地方，那隻狗的死竟讓作者以後看待這類的事情比較釋然，這有點突然。但前面用狗凝聚出來的惻隱之心，蘊積的情緒是很強的。

陳列：文字很淡很老實，完全不裝腔作勢，按照時間順序寫下來，言之有序。在面對死亡，也許剛開始沒有情感的牽繫，但到了後來，那種掙扎、自責、掛念，對死亡的恐懼跟陰影逐漸浮出來，後面提到所謂「鬆綁」，是最後達成自我的救贖，「綁」是一種束縛，源自對死亡的恐懼與自己的罪惡感，雖然沒有明講，但心裡的描繪與感悟非常深刻。

劉克襄：我會因為這篇的老實跟真，原諒文字上不足的部分，雖然這樣又會對不起另外十四篇。如果把情感那一部分壓抑下來，會發現這一篇文字有很多紕漏，包括錯別字也是偏多，但我很喜歡的是，從原本感覺陌生的一隻狗，到最後生出想要拯救牠的情感，表達得很令人感動，我願意支持。

周芬伶：我也是有養寵物的人，所以看了這種文章怎麼會不感動呢？但是這篇的主事件，大約兩千字就可以解決，卻寫到四千字，有很多不必要的東西可以刪略，而且時間的標示稍嫌多，這是剛開始寫作的人的毛病，看起來很生手，讓我很矛盾，如果這篇是一篇兩千字的散文，也許我會投它。

〈天籟調〉

阿盛：表面上寫旅行，實際上寫父親生前的吟唱，以及歌詞當中透露出來的人生觀，同時藉著描寫旅途中的見聞傳達自己的人生觀與哲理，並不流於說教與刻意強調，很欣賞這一點。

劉克襄：我認同阿盛，這篇是我的前三名，有四個特色：第一、他是一個失業、正在等待工作的人；第二、反核信念，雖然沒有明講，但你知道他是在反核，因為他是透過走路旅行；第三、他是在一個非核家園，並不斷吐露這一趟孤獨的行程；第四、一邊行走一邊想著自己跟父親的關係、父親對他的影響。每個年代都會有作家書寫關於走路步行的題材，每一個年代也會有各自的思想或情感表達，雖然年輕人表達思想的方法不一定成熟，但我覺得他把自己的心境掌握得很清楚，甚至把遇到的事平淡且節制地表現出來，讀完感覺舒服愉快。很高興能在十五篇裡面讀到年輕人走路的方式，我自己也喜歡走路，這篇讓我非常有收穫。

陳列：這篇在我的五、六名，寫紐西蘭一段三天兩夜的旅程，淡淡筆法我滿喜歡，不過他在內容上，有許多不必要的岔出之處，當然其中可能存在著反省，但更應該寫在這趟孤獨的旅行裡看見什麼，還有他舉的七言詩，跟旅行似乎也沒有什麼直接關係。

張瑞芬：文章的時間與空間若沒有標示出來，讀者很難真正融入裡頭。這篇我看了半天也不知道這位父親到底是台灣人，還是外省老兵，如果以他會吟誦杜牧的〈清明〉或是七言詩來看，應該是個外省人，可是又提到在牧場擠牛奶，好像又是個務實的農夫，使我不知道情感該投射在哪？這是一趟在紐西蘭的獨自旅行，但這件事與父親之間的關連是什麼？題材有點散，而整個氛圍是屬於異國情

調，卻寫〈清明〉、〈勸世詩〉，略顯繁雜。

阿盛：我補充幾點：第一，這是一個台灣籍的父親，天籟吟社應是存在新北地區的一個詩社，主要吟漢詩；第二，我反而欣賞作者沒有寫太多一般常讀見的那種情與景，我相信他一定有其企圖，想藉父親吟唱的故事帶出自己的人生觀。

〈結婚座〉

阿盛：這篇題材雖不大，但寫辦公室女性同事們的婚嫁，以及跟男性的互動，手法幽默，處理得相當不錯，雖然我沒有投，但還是喜歡。

陳列：這篇寫得隱約含蓄，吐露的少，吞下去的反而多，在我看來應該是寫一個女同性戀的故事。對愛情的嚮往、壓抑、無奈，與苦澀，沒有直接明言，卻是用旁敲側擊的方式烘托。寫到一名叫「蘋果」的同事，「蘋果」有其隱射和隱喻，可能代表禁果、愛情，或是誘惑，文中更提到後來「蘋果」嫁人，她感覺遺憾，但情感無法表露，祕密無法跟人分享，於是就含蓄地寫，寫得相當好，我不喜歡的只有一點，每一段的標點符號都一直逗，逗，逗。

張瑞芬：其實我有看出來是女同志，雖稱女子漢，但應該不是女強人，只是認為自己是一個不像傳統社會價值觀底下的女人，或許年紀有點大，資歷有點深，其他女同事結婚了就走，來了又去，只有她在那裡，像一株盆栽永遠不動。我覺得文章要加註解去看，不能讀快，因為密度很高，必須讀一句想一下，心思是隱藏的。這對一般讀者很考驗，不過整體來看，的確寫得不錯，很禁得起考驗，再

耐心讀過一遍，就會領略更多，唯一的一點瑕疵是第四段——她跟蘋果到一家餐館午餐，看到虎背熊腰的老闆，揮舞菜刀，便「暗自以為這家店是否遭到強盜搶劫」。一個虎背熊腰、可能刺龍刺鳳的老闆在廚房掌杓，跟是否遭強盜搶劫是兩回事，情緒有點渲染過度。

周芬伶：深藏不露，冷靜地看待結婚一事，襯托出作者的蒼涼。做為一個未出櫃的T，對身邊的女孩子有些情愫，但眼看她們最後都嫁人，未把悵惘失意與性向直接點出來，反而書寫事件本身，僅只一段寫對於女裝的看法——感覺自己像奇怪的物種，被切掉尾巴，暗暗透露性向，是滿少見、也滿難得的文章，在這批同質性高的作品裡，有一個這樣特殊的聲音真覺得不錯。

劉克襄：我讀了兩遍，但大概是我男性賀爾蒙太強，一直沒有讀到同性戀的部分，聽其他評委一說，隱約有這樣的感覺。但我被倒數第二段這句話套住，「而我隱約覺得和蘋果共事，似乎是一場災難的開始。」到底災難是什麼，讀完後也沒有發現災難在哪？

張瑞芬：因為「我」喜歡「她」，但又不能表露，而且「她」注定是別人的。

三票作品

〈冷熱體事〉

阿盛：觀察仔細，同時把外在冷熱，跟內心冷熱比對，採取平順的態度看待事情，寫起來心平氣和，連接自己家務的油漆跟浴缸也很自然。

陳列：冷氣機的漏水問題是一個轉喻，迂迴指涉外在與內心冷熱、人心裡的藏汙納垢，透過事件傳達人際之間的嫌隙該如何修補。然而文字不夠準確，有些語法不太自然，題材雖好，但在一個文學獎比賽中，應是要能讓讀者學習到基本文字美感的對象，這是我沒有投它的原因。

劉克襄：其實在標點符號疏漏，或形容上未處理好的部分，我也可以找到幾個句子，但我仍選它的原因是，十五篇裡有很多是用非常淡的方式傳達生活裡的瑣事，而這些瑣事又寫出我們心裡某種壓抑跟不安，或是想講的話，這篇透過冷氣機來描述自己的心境，與裝修工跟兒子之間的關係，還算到位。

張瑞芬：以前年輕氣盛時，我非常講究小孩子講話或是用字的精確度，可是後來被這些年輕人磨過後，變得不計較他們表達的方式，而是看重他們表達的東西。語言不夠精準，在文學的精緻表達上的確是大忌，可是若不計較表面，深入去看，會發現他們的思考層面不簡單。這篇文章讓我驚奇的地方在後半，雖明講冷氣機的冷熱，但實際上講的是人情的冷熱，那個裝修工看起來很凶很難搞，但其實是要讓維修品質精確，讓冷熱產生一種對比，雖然輕描淡寫，但很有深意，從小事裡體會得這麼深很不容易。

五票作品

〈神的遊戲〉

劉克襄：實在找不出太多缺點，硬要說的話是形式跟架構，譬如，不斷提到一些專有名詞，又分成好幾個段落，每一段的銜接感覺很刻意，也不是很自然，雖然將它圈選出來，但給分時我會有所保留。

阿盛：我同意克襄的說法，這篇幾處轉折不夠好，像是沒有其他選擇似地，就只好用「話說回來」。不過不能否認作者觀察相當細膩，且描寫的方式也沒有流於技術性的枯燥，將生活中的那些燈，當成一種延伸，基本上也不算離題，因為它還是有情意跟感悟在，也貼近現實。

陳列：主要不是轉折問題，而是刻意將四個小節拼湊起來。看第一節時滿懷期待，無論是寫劇場舞台的燈光、技術層面，或是關於人，會讓人有想讀下去的好奇，但之後卻沒有更多發揮。譬如，「貓道」描寫關於劇場燈光的調動，以及過場的部分，感覺沒有必要，像第三個小節回憶與母親的場景，這個跟光或是跟舞台道具的關連又是什麼呢？稍嫌刻意。

周芬伶：作者具有表演的天分，很知道怎樣吸引人，所以很適合寫有光、有舞台的展演類題材，但讀完會覺得很空。題目看起來很漂亮，但似乎沒有寫到跟「神的遊戲」有關的內容，四小節的標題下得很漂亮，但到底要說什麼還是不清楚，講了光、講了生活、又講到周凱，卻沒有敘述清楚。如果是歷史事件的重寫，是否應要透過劇場人的艱辛、在那個小劇場時代裡，很年輕便喪生於劇場的藝術家故事中，衍生出更多東西？而非把像用Google搜尋出來的資料拼湊起來，再用很漂亮的標題串連。

張瑞芬：文章有兩種，一種是情感上的喜歡，一種是理智上的喜歡。情感上的喜歡，或許有一些

瑕疵，別人還很在意，但就是莫名其妙地喜歡；理智上的喜歡，是知道它就是很厲害、很會寫，題目是對的，分段、經營、架構，怎麼結束怎麼開始都很棒，說得出喜歡的理由，也能得到別人認同。這篇就是屬於後者，若單用欣賞的角度看分段方式，會發現其實人的聯想也是如此，東想一點西想一點，東拉西扯湊起來，所以只要能有一個脈絡將之串起，基本上我不太挑毛病。此外，把舞台上的光和暗、光陰和時間相互轉換，亦有其延伸——舞台打燈之後人開始表演，如果用光陰跟時間來對比光其實也是一樣的意思，當光沒有照在你身上，就代表你謝幕了，文章講的其實是夢跟真實，台上與台下，不正是夢與真實的對比？神的遊戲，說的就是表演，舞台上每個人都是神，可是下了台之後什麼也不是，人生有時也是如此，出名個十五分鐘，其他時候都在浪擲人生，這無非也像是一種神的遊戲，一場荒謬的展演。不過周凱在整篇文章裡面，感覺只是一個開頭的小物件。

所有獲票作品討論完畢，獲一票作品皆被放棄，針對其餘五篇作品，進行第二輪投票，最高5分，最低1分。結果依得分高低排序如下：

〈結婚座〉（20分）

（阿盛3分、周芬伶5分、陳列5分、張瑞芬4分、劉克襄3分）

〈冷熱體事〉（18分）

（阿盛4分、周芬伶4分、陳列3分、張瑞芬3分、劉克襄4分）

〈天籟調〉（14分）

（阿盛 5分、周芬伶 1分、陳列 2分、張瑞芬 1分、劉克襄 5分）

〈鬆綁〉（12分）

（阿盛 1分、周芬伶 3分、陳列 4分、張瑞芬 2分、劉克襄 2分）

〈神的遊戲〉（11分）

（阿盛 2分、周芬伶 2分、陳列 1分、張瑞芬 5分、劉克襄 1分）

經評審討論，決議依得分高低排名，由〈結婚座〉獲得首獎，二獎為〈冷熱體事〉，三獎為〈天籟調〉。〈鬆綁〉與〈神的遊戲〉同列佳作。會議圓滿結束。

散文獎、小品文獎決審簡介



周芬伶

一九五五年生。政大中文系畢業，東海大學中文研究所碩士。現任東海大學中文系教授。著有散文《北印度書簡》等多部，小說集《浪子駭女》等多部，論文集《孔雀藍調——張愛玲評傳》等多部。



阿盛

一九五〇年生。本名楊敏盛。東吳大學中文系畢業，曾任職媒體，現主持「寫作私淑班」。著有散文《三都追夢酒》等二十餘冊、長篇小說兩冊、詩歌一冊；主編散文選集二十二冊。





陳列

一九四六年生。淡江大學英文系畢業，從事翻譯與創作，曾獲時報文學獎散文首獎、《聯合報》文學大獎。著有《躊躇之歌》、《地上歲月》等多部。

張瑞芬

一九六二年生。東吳大學中文博士，現為逢甲大學中文系教授。近年寫作書評，參加台灣文學發展基金會「台灣現當代作家評論資料目錄」整理，為《台灣文學年鑑》撰寫年度散文概況。著有書評《荷塘雨聲：當代文學評論》等多部。

劉克襄

一九五七年生。文化大學新聞系畢業。曾任《中國時報》人間副刊撰述委員及執行副主任。曾獲金鼎獎等諸多獎項。著有散文集《四分之三的香港》、《裡台灣》等多部。